2021年福州市“村植千树”绿化成果考评技术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公告

为客观公正评价我市2021年“村植千树”绿化行动完成情况和绿化质量成效，根据《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02号）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政府购买实施意见》（闽政﹝2014﹞33号）精神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<福建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>的通知》（闽财综﹝2017﹞8号）《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<福州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>的通知》（闽财采﹝2018﹞6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福州市林业局拟对2021年福州市“村植千树”绿化成果考评技术服务项目进行政府采购，现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报价。

一、采购项目名称

2021年福州市“村植千树”绿化成果考评技术服务项目。

二、采购项目内容

1. **检查考评范围**

 2021年全市完成“村植千树”绿化行动的600个村，抽查县级检查验收合格村数的20%以上,抽查样本先期由市林业局抽取后交付检查考评。

1. **检查考评内容**

2.1 外业检查。按考评要求到现地对种植地点、株数、密度、苗木规格和成活率进行检查和登记统计。

2.2 内业检查。重点检查作业设计、组织管理、养护管理、资金管理等情况及档案材料的规范完整。

2.3 成果考评。对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；按照考评的指标计算方法，计算出各项考核指标，并作出效果评价。

2.4 编制工作报告。编制《2021年福州市“村植千树”绿化成果考评工作报告》（含电子版和文本10套）及相关考评数据，内容包括抽查工作的开展情况、检查结果、各地“村植千树”主要做法、典型经验、保障措施等，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建议。

三、采购方式

 采取询价方式进行政府采购，服务费用预算封顶18万元，执行“最低价中标”原则确定中标人。

1.竞标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（1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；（2）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述服务的，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以上资质。

2.竞标人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：（1）本采购公告于2021年11月22日开始公示，竞标人应于2021年11月26日17点30分前提供书面报价材料，报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万元，否则，报价无效；（2）相关材料均需加盖报价单位公章，一并装入密封信封或档案袋内，密封处应加盖报价单位公章，寄送或直接送达福州市林业局。

四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1年11月29日

开标地点：福州市林业局（东部办公区6号楼）

 五、评标办法

组成局评标小组，按照有效标“报价低中标”的原则，确定中标人。

**项目采购人：**福州市林业局。

 **地址：**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3号东部办公区6号楼9层957室（福州市林业局造林处），邮编：350007。

 **联系人：**黄先生、郑先生、陈先生，联系电话：83311247，传真：83815301。

 附：报价单

 福州市林业局

 2021年11月22日

**报 价 单**

报价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报价金额（万元） |
| 2021年福州市“村植千树”绿化成果考评 | （大写） |

联系人： 联系方式：